

促進轉型正義基金

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表

中華民國112年4月份

單位:新臺幣元

項 目	本 年 度 法 定 預 算 數	本 月 份				本 年 度 截 至 本 月 份 累 計 數			
		實 際 數	預 算 數	比 較 增 減		實 際 數	預 算 數	比 較 增 減	
				金 額	%			金 額	%
基金來源	63,829,000								
財產收入	63,829,000								
租金收入	48,135,000								
其他財產收入	15,694,000								
基金用途	97,269,000	2,048,454	3,953,000	-1,904,546	48.18	4,266,325	23,593,000	-19,326,675	81.92
推動各項轉型正義計畫	90,314,000	2,048,454	3,953,000	-1,904,546	48.18	4,241,495	23,534,000	-19,292,505	81.98
其他	90,314,000	2,048,454	3,953,000	-1,904,546	48.18	4,241,495	23,534,000	-19,292,505	81.98
財產管理計畫	6,840,000								
其他	6,840,000								
一般行政管理計畫	115,000					24,830	59,000	-34,170	57.92
其他	115,000					24,830	59,000	-34,170	57.92
本期賸餘(短絀)	-33,440,000	-2,048,454	-3,953,000	1,904,546	48.18	-4,266,325	-23,593,000	19,326,675	81.92
期初基金餘額	1,763,400,000					948,725,584	1,763,400,000	-814,674,416	46.20
解繳公庫									
期末基金餘額	1,729,960,000					944,459,259	1,739,807,000	-795,347,741	45.71

註: 1.推動各項轉型正義計畫主要係衛生福利部及內政部補助計畫，實際執行數較預算數減少所致。

2.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主要係用品消耗配合業務需要覈實支應所致。

3.截至本月份期初基金餘額較預算數減少，係因元利建設和解金8億1,340萬元仍於申請權利回復期間，爰未繳納至本基金。

促進轉型正義基金

主要業務計畫執行明細表

中華民國112年4月份

單位:新臺幣元

業務計畫項目		本月數 及累計數	數 量			執 行 數			
			名 稱	單 位	實際數	預算數	占預算數%	實際數	預算數
金額	%								
推動各項轉型正義計畫		本月數				2,048,454	3,953,000	-1,904,546	48.18
		累計數				4,241,495	23,534,000	-19,292,505	81.98
財產管理計畫		本月數							
		累計數							
		本月數							
		累計數							
		本月數							
		累計數							
		本月數							
		累計數							
		本月數							
		累計數							
		本月數							
		累計數							

促進轉型正義基金

平衡表

中華民國112年4月30日

單位:新臺幣元

科 目	金 額	%	科 目	金 額	%
資產	944,459,259	100.00	淨資產	944,459,259	100.00
流動資產	944,459,259	100.00	淨資產	944,459,259	100.00
現金	919,047,331	97.31	淨資產	944,459,259	100.00
銀行存款	919,047,331	97.31	累積餘額	948,725,584	100.45
預付款項	25,411,928	2.69	本期短絀	-4,266,325	-0.45
預付費用	25,411,928	2.69			
合 計	944,459,259	100.00	合 計	944,459,259	100.00

註: 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二十九條後, 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, 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。

促進轉型正義基金 收入支出表

中華民國112年4月份

單位:新臺幣元

科 目	金 額	
	本 月 數	累 計 數
收入		
支出	2,048,454	4,266,325
業務支出		24,830
業務支出		24,830
獎補助支出	2,048,454	4,241,495
補(協)助政府機關(構)	2,048,454	4,241,495
本期賸餘(短絀)	-2,048,454	-4,266,325
期初淨資產		948,725,584
解繳公庫		
期末淨資產		944,459,259

註: 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二十九條後, 平衡表已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, 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。

促進轉型正義基金

預算執行與會計收支對照表

中華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2年4月30日

單位:新臺幣元

預 算 項 目	預 算 執 行 數 (1)	調 整 數 (2)-(1)	會 計 收 支 (2)	會 計 科 目
基金來源				收入
基金用途	4,266,325		4,266,325	支出
服務費用	20,330	4,500	24,830	業務支出
材料及用品費	4,500	-4,500		
捐助、補助與獎助	4,241,495		4,241,495	獎補助支出
本期賸餘(短絀)	-4,266,325		-4,266,325	本期賸餘(短絀)
期初基金餘額	948,725,584		948,725,584	期初淨資產
解繳公庫				解繳公庫
期末基金餘額	944,459,259		944,459,259	期末淨資產

註: 調整項目「材料及用品費」4,500元, 係辦理促進轉型正義基金管理會第2次會議之誤餐便當費。